

公司代码：600650

公司简称：锦江在线

900914

锦在线 B

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江在线	600650	锦江投资、新锦江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在线B	900914	锦投B股、新锦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贇	吴佳
电话	021-63218800	021-632188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8楼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18楼
电子信箱	IR@jinjiangonline.com	IR@jinjiangonlin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65,585,638.39	5,553,732,201.39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74,715,572.01	4,232,115,955.48	1.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0,707,983.66	905,915,998.20	-12.72
利润总额	93,319,326.68	125,943,655.11	-2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01,084.73	102,687,972.20	-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211,117.85	86,463,439.63	-2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8,870.12	100,131,017.30	-89.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	2.61	减少0.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39	0.186	-25.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9, 2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 54	212, 586, 460		无	
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68	3, 761, 493		无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 57	3, 133, 777		未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39	2, 129, 900		未知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29	1, 600, 00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9	1, 599, 3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8	1, 562, 595		未知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 26	1, 448, 425		未知	
DEBORAH WANG LIN	境外自然人	0. 24	1, 300, 000		未知	
山如黛	境内自然人	0. 24	1, 296, 6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第 1 名股东和第 2、5 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是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工会）是本公司下属公司的工会组织。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